

# 紫阳县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一）主要职责

紫阳县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在县委的领导和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 1、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以及法律规定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再审案件。
- 2、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各类申诉案件。
- 3、监督、指导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
- 4、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 5、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 6、管理、协调本院的审判和执行工作。
- 7、负责全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主管本法院的监察工作；领导院直属单位和群团工作。
- 8、管理本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 9、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遵守宪法和法律。
- 10、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 （二）内设机构

院机关设 8 个庭室：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立案庭、执行局、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

下设毛坝、蒿坪、高桥、洄水、红椿 5 个基层人民法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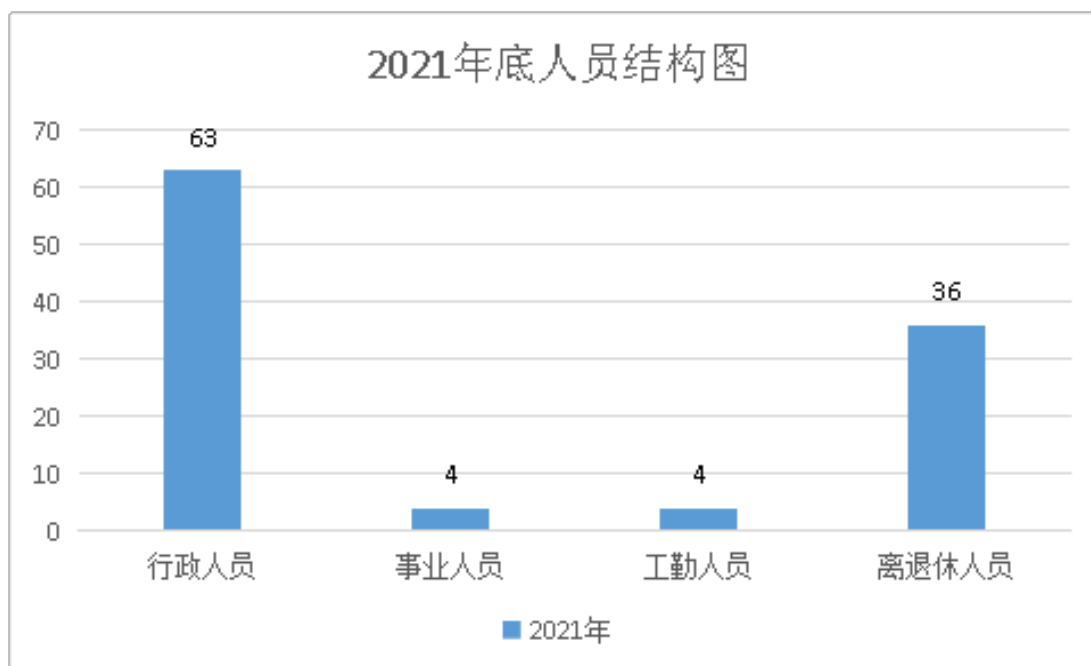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紫阳县人民法院本级（机关）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73 人，其中行政编制 72 人，工勤编 1 人；实有人员 71 人，其中行政 63 人，事业编制 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36 人。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 款收支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收支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紫阳县人民法院（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97.8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1,842.68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0.57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92
		9. 卫生健康支出	39.39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61.7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1,798.4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2,049.70</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717.09	年末结转和结余	465.83
<b>收入总计</b>	<b>2,515.53</b>	<b>支出总计</b>	<b>2,515.53</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紫阳县人民法院（汇总）

2021年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798.44	1,797.87						0.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91.42	1,590.85						0.57
20405	法院	1,591.42	1,590.85						0.57
2040501	行政运行	1,072.42	1,071.85						0.57
2040506	“两庭”建设	200.00	20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19.00	3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92	105.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11	89.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91	85.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0	3.20						
20808	抚恤	15.04	15.04						
2080801	死亡抚恤	15.04	15.0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	1.7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	1.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39	39.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39	39.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39	39.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70	61.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70	61.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70	61.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紫阳县人民法院（汇总）

2021年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49.70	1,285.68	764.0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42.68	1,078.65	764.02			
20405	法院	1,842.68	1,078.65	764.02			
2040501	行政运行	979.51	979.5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863.17	99.14	764.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92	105.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11	89.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91	85.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0	3.20				
20808	抚恤	15.04	15.04				
2080801	死亡抚恤	15.04	15.0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	1.7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	1.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39	39.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39	39.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39	39.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70	61.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70	61.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70	61.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紫阳县人民法院（汇总）

2021年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97.8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1,842.52	1,842.52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92	105.92		
		9. 卫生健康支出	39.39	39.39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61.70	61.7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1,797.87</b>	<b>本年支出合计</b>	<b>2,049.54</b>	<b>2,049.54</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16.8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65.21	465.2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16.8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b>收入总计</b>	<b>2,514.75</b>	<b>支出总计</b>	<b>2,514.75</b>	<b>2,514.75</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紫阳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49.54	1,285.52	764.0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42.53	1,078.50	764.02
20405	法院	1,842.53	1,078.50	764.02
2040501	行政运行	979.36	979.3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863.17	99.14	764.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92	105.92	
20805	行政单位养老支出	89.11	89.11	
205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91	85.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0	3.20	
20808	抚恤	15.04	15.04	
2080801	死亡抚恤	15.04	15.0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	1.7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	1.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39	39.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39	39.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39	39.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70	61.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70	61.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70	61.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紫阳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043.26	公用经费合计		242.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1.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26
30101	基本工资	295.11	30201	办公费	14.05
30102	津贴补贴	302.38	30202	印刷费	4.87
30103	奖金	83.95	30203	咨询费	0.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91	30204	手续费	0.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0	30205	水费	0.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26	30206	电费	17.7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79	30207	邮电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9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54	30211	差旅费	3.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3.88	30213	维修(护)费	18.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74	30214	租赁费	0.76
30304	抚恤金	15.04	30216	培训费	0.49
30305	生活补助	4.6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0
30309	奖励金	0.27	30226	劳务费	34.7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	30228	工会经费	27.06
			30229	福利费	11.0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7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紫阳县人民法院（汇总）

2021年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74.00		4.00	70.00	26.00	44.00		
决算数	70.17		1.10	69.07	25.99	43.07		9.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紫阳县人民法院（汇总）

2021年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紫阳县人民法院（汇总）

2021年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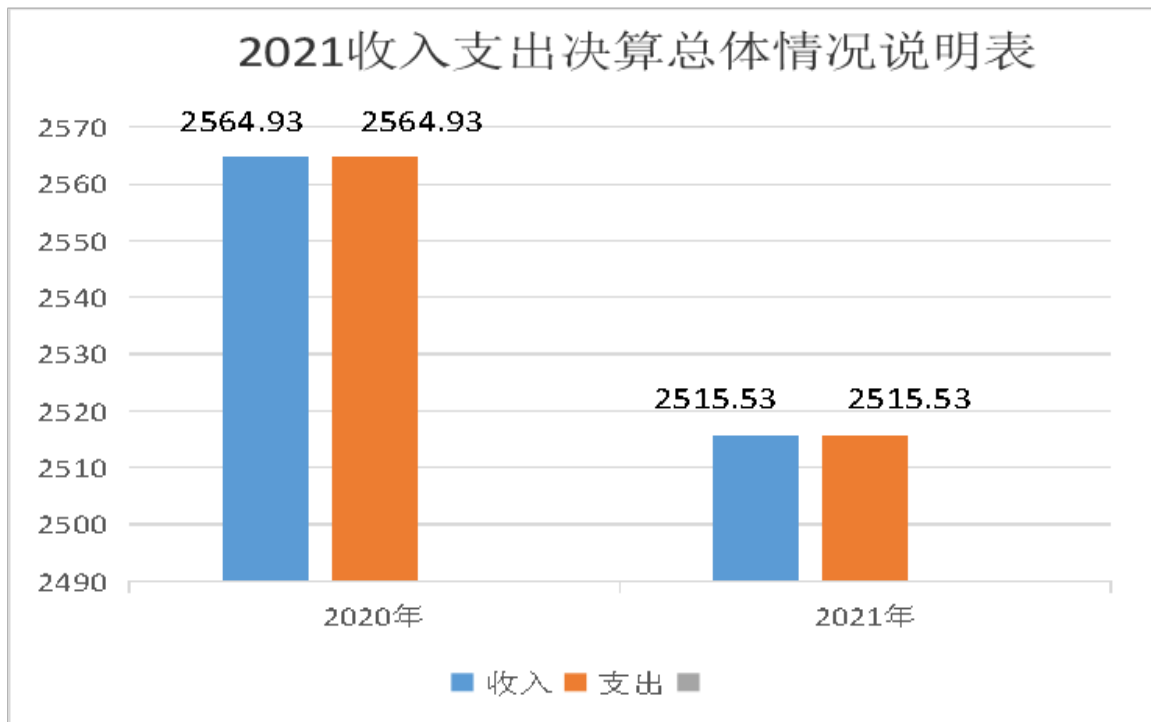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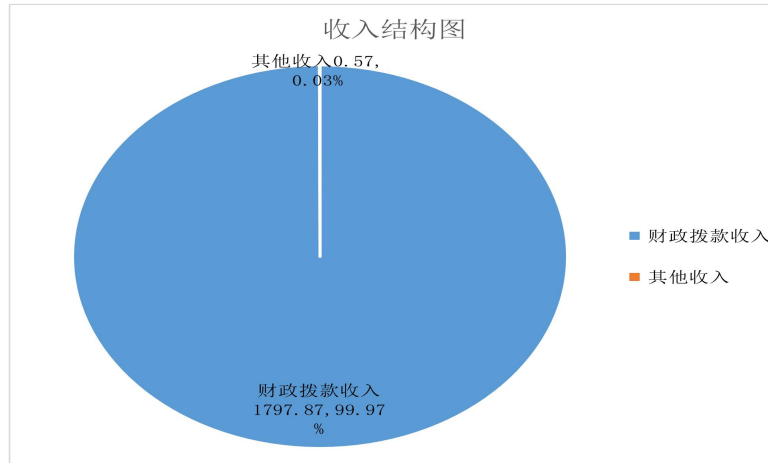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2515.5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49.40万元，下降1.93%。主要是21年市财政追加经费收支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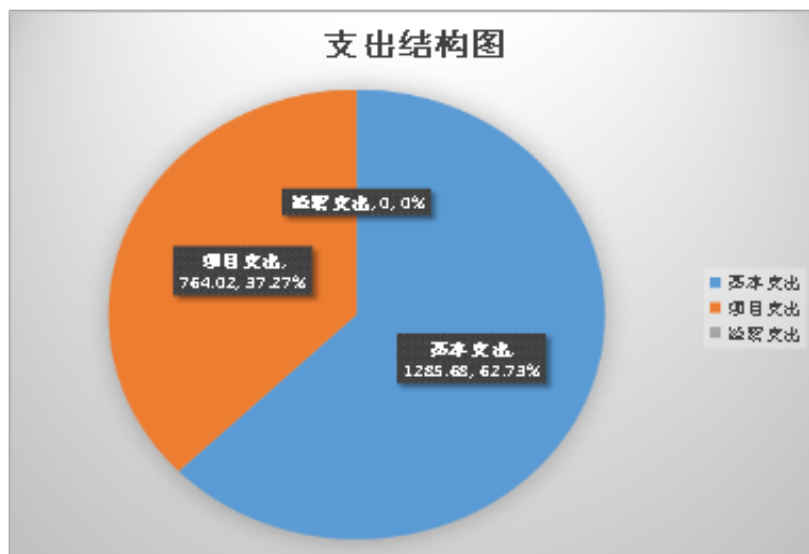
2021 年收入合计 1798.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97.87 万元，占 99.97%；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57 万元，占 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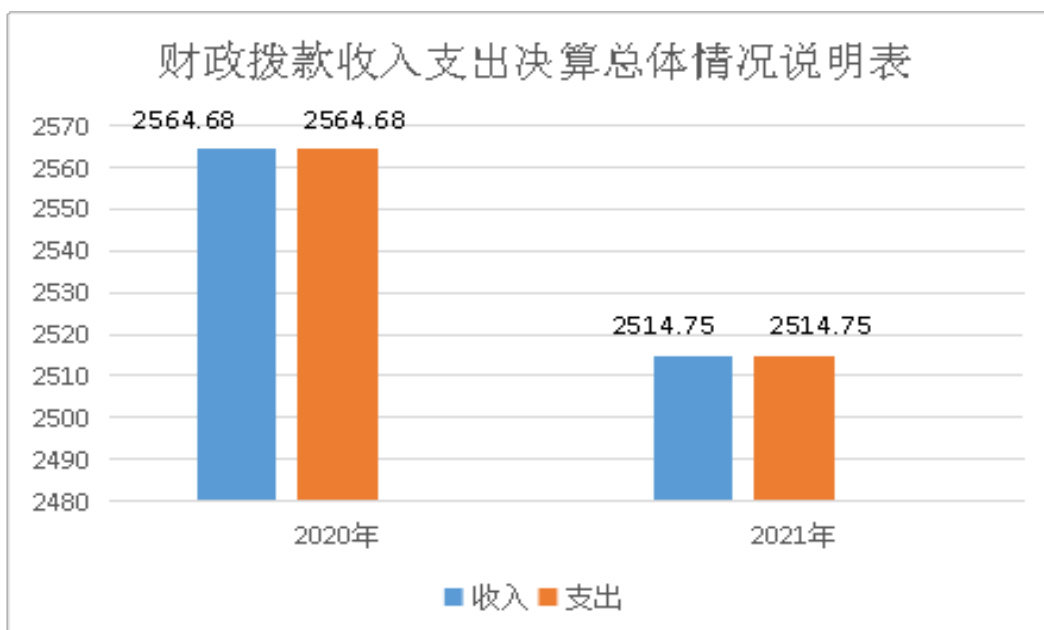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支出合计 204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85.68 万元，占 62.73%；项目支出 764.02 万元，占 37.2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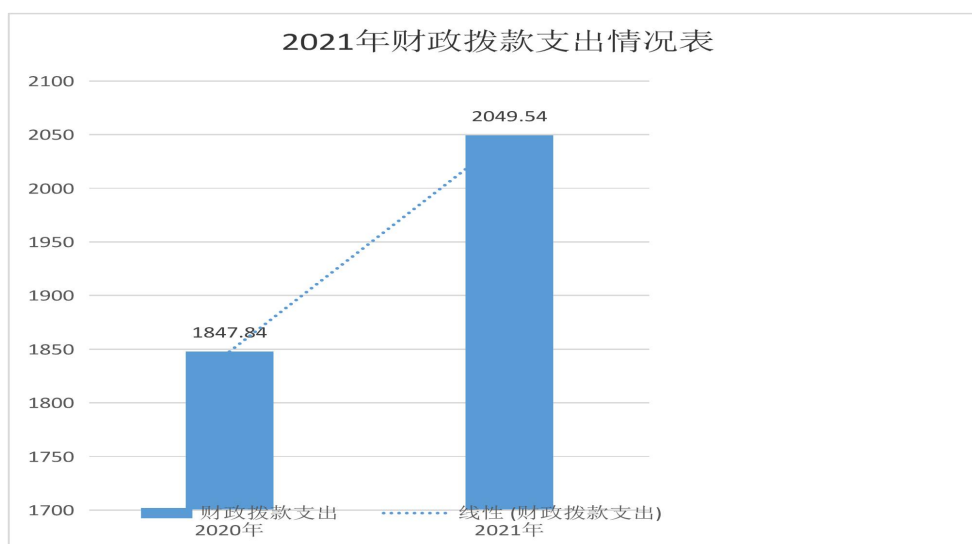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514.7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9.93 万元，下降 1.9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市财政追加资金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514.75万元，支出决算2049.54万元，完成预算的81.5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01.7万元，增长10.92%，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本年新招录 5 名公务员，工资及福利支出增加；蒿坪法庭建设支出及本年度装备采购支出加大。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21.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9.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7.79%。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 **1. 204050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039.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9.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专项经费中法院系统绩效考核奖金奖励部分需年终考核后发放，未在本年形成支出。

### **2. 2040599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3.1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以及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但年末纳入决算。

### **3. 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81.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本年新招录 5 名公务员，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 **4. 208050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本年有 1 人调出至其他单位，职业年金单位配套部分需记实。

**5. 20808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 1 名退休干警死亡。

**6. 20899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年初预算为 1.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210119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年初预算为 39.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221020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年初预算为 58.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招录 5 名公务员，公积金增加。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85.5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043.26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242.26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043.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95.11 万元，津贴补贴 302.38 万元，奖金 83.9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9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2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7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 万元，住房公积金 67.54 万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3.8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74 万元，主要包括抚恤金 15.04 万元，奖励金 0.2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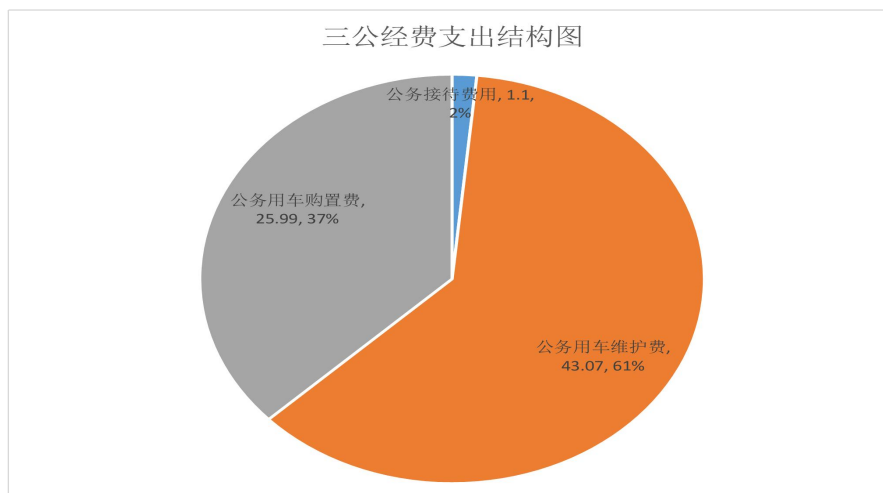
（二）公用经费 242.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4.05 万元，印刷费 4.87 万元，咨询费 0.5 万元，手续费 0.06 万元，水费 0.7 万元，电费 17.74 万元，物业管理费 18.9 万元，差旅费 3.13 万元，维修（护）费 18.14 万元，租赁费 0.76 万元，培训费 0.49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 万元，劳务费 34.7 万元，工会经费 27.06 万元，福利费 11.0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0.76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62 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8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3.83 万元，主要原因是缩减三公经费。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25.99万元，占37.0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3.07万元，占61.3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1万元，占1.57%。具体情况如下：

####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购置车辆2台，预算为26万元，支出决算为25.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01万元，主要原因是购置税预算不精确。

####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紫阳县人民法院等单位购置公务用车2辆，2021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44万元，支出决算为43.07万元，完成预算的97.8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93万元，主要原因是购置两辆新车，车况好维修支出减少，以及受疫情影响外出办案数量减少。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1.1万元，完成预算的27.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9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1万元。主要是本部门等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20个，来宾171人次。

####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培训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98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9.98万元，主要原因是法官业务培训

为省高院临时安排。

####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无会议费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92.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2.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1.15%。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7.33 万元，主要原因是脱贫攻坚联村帮扶资金、劳务费等支出增加。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559.0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257.5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8.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282.5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59.0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0.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6.6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46.0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50.55%；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3.38%。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2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7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6.52%。组织对 2021 年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中省转移支付资金等 1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中省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79 万元，执行数 243.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按照《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办法》的各项要求规范使用资金，未发现挤占、挪用和未按规定使用的情况。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装备项目采购进度较慢，主要原因是采购项目大多在下半年展开，时间安排紧凑，年末设备未能投入正常使用，未达到资金支付条件。下一步改进措施：1. 加快装备项目采购；2. 加强绩效管理，健全相关制度，



明确部门和人员职责，逐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提升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中省转移支付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紫阳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79	243.22	87.18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充分发挥政法经费使用效益,保障案件审判质效; 2、提升装备配备科技水平。				1、有效保障了全年案件审判质效; 2、装备配备科技水平有所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3000件	4086件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95%	98.95%	
		时效指标	2021年度		12个月	12个月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79万元	27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和谐社会,辖区社会稳定		长期稳定	长期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司法公信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9.60%	
说明	无						

-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95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1221.48万元，执行数2049.54万元，完成预算的167.79%。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年及时全面的完成了院机关和各基层法庭的各类经济支出并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要求补充所需办案装备，为执法办案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某有结转资金，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支付进度，充分发挥资金效益。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紫阳县人民法院

自评得分：9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紫阳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判权，对紫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部门预算支出合计2049.5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43.26万元，日常公用经费242.26万元，项目支出764.02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 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 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 (1221.48/1221.48) ×100%=10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 (39.15/1221.48) ×100%=100%	0%	3%	5	年末追加新招录5名公务员工资待遇，以及晋升级别人员调资补发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支付系统	100%	半年进度29.28% 前三季度进度49.63%	0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5	其他收入为利息收入，未能进行预算编制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5	决算数里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含有中省政法转移办案业务费执法执勤用车费用支出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 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借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过程	资金管理 (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 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100%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100%	100%	100%	20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